

境外基金短線交易相關規範及罰則一覽表

說明 1: 定期定額交易及貨幣型基金不列入短線交易規範。

說明 2: 總代理人另提供短線交易規範者，依總代理人提供資料執行短線交易控管。

98.6.15

基金系列	短線交易規範		短線費率
	公開說明書規定	總代理人另訂	
摩根富林明 JF	有關監控可能的頻繁短線交易行為，負責單位會定期提出報告(至少每季)，報告內容包括過去半年內所有於 7 日(日曆日)內進行同一基金買賣之客戶名單，並針對個別客戶其半年內短線交易次數過多者，將依其交易金額、所獲利益或損失、交易行為模式、以及交易歷史記錄等進行特別查核。任何被認定為從事頻繁短線交易之客戶，將視個別情況分別審核並處理，其可能之處理方式包括以警示信函通知，或於未來拒絕該客戶之任何新申購等。	無	無
富達	頻繁交易：富達投資（「富達」）對其受託人之責任採取非常嚴謹的態度以保障所有基金投資者的權益。由於共同基金係為開放性之投資，基金必須買進或賣出「一籃子」之證券以配合投資者的淨現金流入或流出。這些會產生各項交易費用(如價差、經紀佣金、及在某些交易市場中的印花稅)，在單一計價的基金中，這些交易費用將會由基金淨值扣除。因此費用也會由基金的所有投資者「共同分攤」。雖然這些成本相較於基金資產而言通常很少，但富達有責任確保無任一投資者、或任一群投資者在分擔各項費用時不恰當地受惠。如果我們允許客戶在我們的基金中從事頻繁交易，此種情況就有可能發生。這些頻繁交易的投資者會增加交易成本，而增加的交易成本須由其他的投資者負擔，而且他們的投資期間通常不夠長到足可分擔其他投資者交易時產生的費用。富達視此為公平交易的問題。因此無論在任何情況下，本交易準則將被視為根本方針而適用於所有基金。富達的政策已明確地在富達基金及富達基金 II（「富達基金」）之公開說明書中詳述如下：該等基金為配合較遠期投資而設計及管理，及不鼓勵經常進行買賣。於短期內或多次賣出和購入該等基金，可能會擾亂投資組合管理之策略，及增加開支，而對表現造成負面影響。該等基金及分銷商可能拒絕股份之申請，特別是那些被視為擾亂性之交易，尤其是該等基金及分銷商之意見認為他們已建立於短期內或多次買賣之模式，或其買賣已經或可能擾亂該等基金之市場投機人士或投資者。就此而言，該等基金及分銷商可能視考慮投資者為共同擁有或控制某項基金或其他富達基金及帳戶之買賣記錄。富達對此政策有清楚且明確的措施來防止交易濫用，包括：為監控「頻繁交易」，我們得以拒絕，且將拒絕曾經有短線或頻繁交易紀錄及被視為對基金具有不利影響的交易對象。在計算基金淨值時，「富達公平訂價政策」藉著檢視基金持股在評價點之市場收盤價格，以降低套利的機會。我們的監控是針對查找富達基金內之頻繁交易。至今，為保護該等基金，各種保障條款已被採用，其中包括拒絕接受交易。富達將監控富達基金帳戶，並且觀察持有期間少於 90 天之交易，來判斷該帳戶是否為長期投資帳戶或實為短線交易帳戶。我們亦將隨著環境變動來修訂並調整監控標準以確保維持其適切性及有效性。一般而言，我們視投資持有期間短於 30 天為頻繁交易。而投資持有期間超過 90 天者為投資交易。若持有期間介於 30 天至 90 天間，我們將檢視該帳戶的歷史交易紀錄以作為通知之評估。關於銷售機構以自己名義為投資人向總代理人申購基金之帳戶投資人（「銷售機構」），我們樂意協助銷售機構發展監控方案或分享我們自己的成果。我們的經驗即是，銷售機構與我們合作共同監控及實施補救措施，即是為長期的投資人做對的事。	投資持有期間短於 30 天，且單筆交易金額至少等值於美金五萬元以上者為短線交易。	無
德盛 德利	在任何情形下，同一境外基金每一次交易應至少持有 14 個日曆天。境外基金機構保留其權利，可採取必要措施以防止其他投資者進行頻繁交易或類似活動。	無	無
富蘭克林坦伯頓 全球投資系列 (盧森堡註冊)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基金（盧森堡註冊）之基金短線交易規定：依公開說明書之規定，基金公司不鼓勵短期或是過度交易（以下稱「擇時交易」），當基金公司或股務代理機構認定投資人之交易可能妨礙基金投資組合效率管理、可能實質增加基金交易成本、管理成本或稅捐，或是在其他方面不利於基金公司及其股東的權益時，會試圖限制或拒絕此類交易。基金公司得於必要時，要求銷售機構提供投資人於一定期間內之交易紀錄，以便基金公司監控可能涉及擇時交易之投資人。當投資人之交易行為被認定為擇時交易，基金公司可能暫時或是永久禁止投資人後續之申購，或是限制該投資人以後任何申購的金額、次數或頻率，以及 / 或是投資人之後可能要求的申購、轉換或贖回之方式。	無	無
富蘭克林系列 及 富蘭克林坦伯頓 系列 (美國註冊)	富蘭克林系列基金及富蘭克林坦伯頓系列基金（美國註冊）之基金短線交易規定：依公開說明書之規定，基金公司不鼓勵短期或是過度交易（以下稱「擇時交易」），當基金公司或股務代理機構認定投資人之交易可能妨礙基金投資組合效率管理、可能實質增加基金交易成本、管理成本或稅捐，或是在其他方面不利於基金公司及其股東的權益時，會試圖限制或拒絕此類交易。基金公司得於必要時，要求銷售機構提供投資人之身分資料，及於一定期間內之交易紀錄，以便後續之監控。於 2008	無	無

		年 1 月 1 日後開戶申購美國註冊之基金者，基金公司得依投資人於申購時所簽署之同意書，於投資人涉及擇時交易時，要求銷售機構提供投資人之姓名、身分證字號（稅籍編號 / 護照號碼）及其交易相關資訊予基金公司，以便後續之監控。當投資人之交易行為被認定為擇時交易，基金公司可能暫時或是永久禁止投資人後續之申購，或是限制該投資人以後任何申購的金額、次數或頻率，以及 / 或是投資人之後可能要求的申購、轉換或贖回之方式。		
景順	愛爾蘭註冊及環球投資系列	基金經理不會在知情情況下容許任何人士進行涉及捕捉市況短期買賣活動的投資，因為該等活動或會損害基金的表現和降低其盈利能力，因而對所有其他不從事捕捉市況短期買賣的股東的利益構成不利影響。一般而言，捕捉市況短期買賣指一名或一批個別人士按預定的市場指標買賣或交換股份或其他證券的行為。捕捉市況短期買賣人士亦包括一名或一批其證券交易似乎依循某一時間模式或具備經常或巨額交易特點的個別人士。因此，基金經理可將共同擁有或控制的股份合併計算，以確定是否可將某名或某批個別人士視為從事捕捉市況短期買賣活動。共同擁有或控制包括（但不限於）合法或實益擁有股份，以及代理人或代名人因其身份而有權控制由他人所合法或實益擁有的股份。因此，若任何投資者被視為捕捉市況短期買賣人士，基金經理可就此保留權利，(1) 拒絕受理該等投資者所提出的任何轉換股份申請，或 (2) 限制或拒絕其認購申請。	30 天內為短線交易	無
	盧森堡註冊	SICAV 保留權利，可限制或拒絕其認為涉及捕捉市況短期買賣活動的人士所提出的認購申請。SICAV 不會在知情情況下容許任何人士進行涉及捕捉市況短期買賣活動的投資，因為該等活動或會損害基金的表現和降低其盈利能力，因而對所有其他不從事捕捉市況短期買賣的股東的利益構成不利影響。一般而言，捕捉市況短期買賣指一名或一批個別人士按預定的市場指標買賣或交換股份或其他證券的投資行為。捕捉市況短期買賣人士亦包括一名或一批其證券交易似乎依循某一時間模式或具備經常或巨額交易特點的個別人士。因此，SICAV 可將共同擁有或控制的股份合併計算，以確定是否可將某名或某批個別人士視為從事捕捉市況短期買賣活動。共同擁有或控制包括（但不限於）法律上或實益擁有股份，以及代理人或代名人因其身份而有權控制由他人法律上或實益擁有的股份。因此，若任何投資者被視為捕捉市況短期買賣人士，SICAV 就此保留權利，(1) 拒絕受理該等投資者所提出的任何轉換股份申請，或 (2) 限制或拒絕其認購或贖回。		無
天達		本基金股份申購、買回及轉換僅得以投資之目的為之。本基金並不允許擇時交易或其他過度交易之行為。過度交易、短線（擇時交易）交易行為可能破壞投資組合管理策略及傷害基金之績效表現。為使對本基金或股東之傷害降到最低，董事會或註冊處及過戶登記代理有權代表董事會拒絕任何申購或轉換請求，或是對其買回從股東處加徵最多達請求之價值 2% 的費用以歸基金之利益，而該股東被董事會認定為過度交易或有從事過度交易之紀錄，或是於董事會基於其職權認定其交易行為破壞本基金或任何子基金。於作成該等裁決時，董事會可能考慮其所有或控制之多個帳戶所作的交易。董事會亦有權買回由從事過度交易之股東所持有之全部股份。董事會或本基金就拒絕下單或強制買回所造成任何損失皆不負任何責任。	無	最多 2%
霸菱		關於短線交易及擇時交易，霸菱資產管理（“霸菱”）的立場如下：“隨短期市場變動而重複買賣信託基金單位（即所稱之「擇時交易」或短線交易）將破壞經理公司之投資策略及增加信託基金之支出，而損及所有單位持有人之利益。信託基金並無從事擇時交易（短線交易）或頻繁交易之計畫。為防止此等活動，經理公司得拒絕合理認為可能進行擇時交易（或短線交易）或頻繁交易或可能破壞本基金者申請本基金。請注意此係擇時交易（或短線交易）及頻繁交易之通則，詳情請參閱各基金公開說明書。”	申購後 30 天內即進行贖回或是轉換交易者	無
施羅德		根據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最新版公開說明書，短線交易規範如下：2.5 擇時及短線交易政策本公司不允許明知而進行擇時或短線交易之相關交易活動，因此舉可能對所有股東之利益有負面影響。就本節之目的而言，擇時係指透過套利交易或擇時之機會，自各股份類別間進行認購、轉換或贖回（無論該等行為係經由一人或多人於任何時間單獨或多次進行），藉此謀利或得合理視為係為謀利。短線交易係經由任何類別之股份間進行短線之認購、轉讓或贖回（無論該等行為係經由一名或多人於任何時間單獨或多次進行），藉該等短線交易之次數或金額致任何基金經營成本上升至得視為係損害該基金其他股東利益之程度。因此，董事得於其認為適當之時間，要求基金管理機構實施下列任一或全部措施：- 基金管理機構得將共同擁有或控制之股份予以整合，以確定相關投資者是否涉及擇時交易。因此，董事保留要求基金管理機構拒絕視為擇時交易人士或短線交易之投資人進行任何股份轉換及 / 或申購之權利。	無	無
瑞士安勤		無規定	無	無
環球		基金經理代表本基金力求遏制及防止某些對子基金及其單位持有人可能有不利影響的交易作法，例如有時稱為「市場選時」的過量、短線交易。若子基金的一些投資的價值有變化，但該變化反映到子基金的基金單位資產淨值的時間出現延誤，該	無	無

	<p>子基金就須承受風險，因為投資者會利用這個時間上的延誤，按並不能反映適當公平價值的價格購入或買回基金單位。基金經理將力圖遏制及防止此類活動，此類活動有時稱為「價格滯滯套利」。基金經理力求監控單位持有人的帳戶活動，以偵查及防止過量及擾亂性的交易作法。基金經理保留權利在其認為任何申購或轉換交易可能對子基金或其單位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不利影響時，限制或拒絕進行該交易。若申請不被接受，行政代理人將在不接受該申請後五個營業日內將申購款項或其餘款，以銀行轉帳方式轉入原付款帳戶退回申請人，費用及風險由申請人承擔，但不計算利息。</p>		
駿利	<p>頻繁交易與短線交易 駿利盼望投資人都能抱持長期心態從事基金投資，駿利會採取一些合理步驟防止發生過於頻繁或過於短線的交易行為；原因是這種交易心態不僅會打亂基金操作策略，更會無端增加基金費用負擔和影響投資獲利，帶來對其他投資人，尤其對長期投資人的不公平後果。同時，駿利亦保留對任何申請人或股東不經通知，逕行拒絕其購股申請和股份轉換申請的權利，尤其當駿利確信相關帳戶內所發生的交易行為已對基金操作構成擾亂時；舉例來說，一旦分層投資顧問確信某筆交易由於交易規模、交易頻率或存在其他因素，會讓基金從事投資時無法完全遵照基金投資政策進行，或讓基金受到其他不好的影響，此時駿利就會拒絕受理這筆購股委託。任一基金內那些多人共有帳戶和多人共管帳戶的交易記錄，可能會被列為上述政策觀察的對象；此外，同一家分銷代理商及／或機構投資人若出現集體下單交易的情形，也會被列入政策觀察名單。駿利必要時會直接或透過他人，對這類交易做全部或部分拒絕受理處置。駿利只要發現分銷代理商所接受，或向駿利所下單的交易違反了上述頻繁交易/短線交易政策，即不會將其視為已接受，屆時本公司會在本公司受理相關交易後的次一個營業日，將該筆交易予以取消或撤銷。但股東要瞭解，這些以維護長期股東利益為著眼點的政策，無論在制訂、實施及執行上都存在一些實務上的困難，例如本公司就無法緊盯，甚至查看哪家分銷代理商放任投資人從事頻繁交易或短線交易；或哪家分銷代理商在將申購、轉換、贖回等委託單傳送到本公司時，會趁便夾帶一些集體交易行為；其次，股東（包括但不限於）基金中的基金、資產配置基金、結構型商品或單位信託連結商品等，也都隨時有可能根據本身的投資使命或投資策略調整對本公司或對個別基金的資金比重，因此，本公司不能不在長期股東利益與這類型股東利益間求取某些平衡點，只是沒人能保證這種平衡點一定能讓所有人都滿意。投資於非美國證券發行人之基金可能將面臨較大的過度及短線交易風險。股東可能企圖利用因非美國證券市場收盤後發生而基金之淨資產價值無法及時反映之事件，致基金持有之證券得預測之價格變動進行套利（稱「價格套利」）。此等套利機會也可能在不投資於非美國證券的基金上，如基金持有的某一證券被暫停交易，而在次一個營業日的基金淨資產計價前，該證券仍未獲得重新開放交易時（稱「評價時間差」）。短線交易 駿利對購股後不到 90 天就申請贖回或轉換（無論是否為跨幣別轉換）的投資行為可能會課收短線交易費，費率最高是所交易股份金額的 1.00%，短線交易費由駿利收取後會撥交給相關基金，目的是希望能對頻繁交易/短線交易行為有所抑制，同時藉以彌補券商手續費、市值減損與基金資產水位變動的相關成本，以及基金因資金短線出入而蒙受的現金流量損失。</p>	無	最高 1%
MFS 全盛	<p>MFS 全盛基金（「本公司」）保留權利限制、拒絕或取銷任何認購或轉換指令，而毋須事先給予通知。認購、贖回及轉換股份乃按未知資產淨值進行。本公司並無授權任何人士作出與選時交易有關的行為，並保留權利拒絕任何本公司認為涉嫌作出此類行為的投資者發出的認購及／或轉換指令，以及在有需要時採取必要措施保障本公司其他股東的權益。過度買賣基金的股份可能會干擾組合投資策略，並增加本基金的營運開支。本公司務求防止過度認購、贖回或股份轉換的行為模式。本公司或其代理人可採取務求防止該等過度買賣行為的步驟（包括下文所述者）。本公司可隨時更改政策而毋須通知股東。一般認購及轉換限制政策。本公司保留在毋須任何預先通知的情況下限制、拒絕或取消（就取消而言，須在指令的一個營業日內）任何認購或轉換指令的權利，包括相信屬於頻繁買賣活動的交易（包括可能妨礙基金組合的有效管理、增加基金的成本、稀釋長期股東的基金投資價值、或在其他方面對基金並不構成最佳利益的交易）。倘若轉換指令被拒絕或取消，轉換的贖回或認購程序均不被處理。特定的轉換及認購限制政策。如果確定特定時間內的轉換活動超出特定貨幣限額或數目極限，本公司或其代理人一般會限制、拒絕或取消認購及轉換基金的指令。例如，如果一個曆季內從某基金兩次轉出，而且每次超過 5000 美元 / 6000 歐元，則本公司通常可能會限制、拒絕或取消其他認購或轉入該基金的交易。這些轉換及認購限制政策可能不適用於美元貨幣市場基金或由若干類別投資者（如退休計劃）提出的轉換指令或自動化或其他非全權決定的轉換（例如與基金有關的合併 / 收購 / 清算）。在股東透過財務中介人持有股份的情況下，如本公司認為財務中介人設計的政策能合理地識別和限制一些對相關基金並不構成最佳利益的買賣活動，本公司可依靠財務中介人限制頻繁買賣的政策，並由其監控該政策，以取代本公司的特定轉換或認購限制。在應用過度買賣政策時，本公司或其代理人會考慮當時可取用的資料，並保留權利將共同擁有、控制或影響下的多個帳戶的買賣視為來自單一帳戶的買賣。本公司或其代理人一般不能夠識別代名人 / 綜合</p>	無	無

	帳戶下由特定相關股東進行的買賣，因此要決定特定相關股東是否觸犯特定的認購或轉換限制或以其他方式從事頻繁買賣，將為困難或無法進行。但是，本公司或其代理人可在代名人／綜合的層次審查買賣活動，以偵測過度或可疑的買賣活動，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可向財務中介人要求取得投資者交易數據。在某些情況下，財務中介人可能不願意或無法向本公司或其代理人提供相關股東層面的活動資料。		
KBC 系列	比利時註冊(股票型):申購後一個月內贖回或轉換收取至多 5%之手續費	總代理人自行控管	至多 5%
	盧森堡註冊(債券型):無規定		無
貝萊德	依貝萊德全球基金系列公開說明書中過度交易買賣政策之規定，過度交易包括個人或多組個人之證券交易似乎有一定的時間規律或非常頻密或交易額龐大。由於過度交易行為可能損害全體股東之權益，故基金概不允許任何在知情情況下涉及過度交易行為的投資。認定為過度交易行為之投資人將被徵收相等於贖回款項 2%的贖回費用，並將徵收所得撥歸基金，基金公司同時保留拒絕受理該投資人申請轉換及申購基金單位的權利。	無	2%
聯博	(擷取自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與短線交易有關的政策與監控)管理公司將透過下述程序進行監察，設法防止出現短線交易等情況。本管理公司保留權利於任何時間在毋需通知的情況下修訂該政策(包括不時就實行該政策而制訂的任何監控或帳戶凍結程序)。交易監控程序 - 一般而言，該等監控程序將辨識於九十日內轉換受益憑證兩次以上或在申購受益憑證後九十日內出售受益憑證的交易。為監控此等交易，管理公司將考量各種因素以評估此交易活動是否構成短線交易。凍結戶口程序 - 倘管理公司透過上述交易監控程序全權酌情認定某宗特定交易或多宗交易的模式性質上屬於短線交易，則相關聯博基金戶口將會即時「凍結」，且不會允許於未來作出購買或轉換活動。然而，贖回將繼續依照章程的條款進行。通常而言，被凍結的戶口將會一直凍結，除非及直到戶口持有人或相關經紀、交易人或其他金融中介人能夠向管理公司提供其可以接受的證據或保證，證明戶口持有人沒有或將來不會進行過度或短線交易。	總代理人自行控管	無
瑞銀	基金公司得拒絕接受其認為可能有害境外基金之交易活動(包括但不限於短線交易及擇時交易)	無	無
保誠 IOF 系列	子基金並非為短線交易之投資人所設計。不得對 IOF 之投資人利益有不利影響之行為，例如擇時交易或利用 IOF 作為過度或短線交易之工具。	無	無
保誠 M&G 系列	無規定	無	無